

遂宁市河东新区财政金融国资管理局文件

遂东区财农〔2023〕18号

遂宁市河东新区财政金融国资管理局关于调整 2023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分配的通知

新区发改局：

按照遂宁市河东新区管理委员会关于《调整2023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的请示》的批复将《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遂东区财农〔2023〕6号）文件作出调整。下达你单位2023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129万元，资金科目不变，项目调整详见附件，请你单位按照文件，做好资金拨付和项目组织实施工作。

附件：1. 市河东新区 2023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
金调整分配表

2. 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
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

遂宁市河东新区财政金融国资管理局

2023 年 6 月 29 日



附件 1：市河东新区 2023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调整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单位名称	项目名称	项目类型	项目地点	金额	科目	备注
1	芝溪谷管理办	遂宁市河东新区锦秀村拦河堰建设项目	产业发展	锦秀村 5 社、6 社	13.5		
2	芝溪谷管理办	遂宁市河东新区 2023 年芝溪谷辖区到户项目	产业发展	锦秀村、渔舟村、涪山坝、金塘村、伞峰村	11.38		
3	芝溪谷管理办	遂宁市河东新区锦秀村稻鱼共生项目	产业发展	锦秀村	26.5		
4	芝溪谷管理办	遂宁市河东新区锦秀村种植大棚维修项目（三期）	产业发展	锦秀村 4 社	10		
5	芝溪谷管理办	遂宁市河东新区芝溪谷乡风文明积分项目	乡村治理	锦秀村、伞峰村、渔舟村、金塘村、涪山坝村	15		
6	芝溪谷管理办	遂宁市河东新区芝溪谷农村公路建设项目	农村基础设施	伞峰村、金塘村、涪山坝村、渔舟村 4 社	40.47		
7	芝溪谷管理办	遂宁市河东新区锦秀村产业路建设项目	产业发展	锦秀村 6 社	10.86		
8	芝溪谷管理办	遂宁市河东新区锦秀村 1、3 社道路建设项目	农村基础设施	锦秀村	1.29		
				合计	129		

附件 2

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

项目名称	绩效目标			备注
	产出指标	效益指标	满意度指标	
遂宁市河东新区锦秀村拦河堰建设项目	一年内完成项目实施方案建设内容。	资金使用无重大违规违纪。	群众满意度≥90%	
遂宁市河东新区 2023 年芝溪谷辖区到户项目	一年内完成项目实施方案建设内容。	资金使用无重大违规违纪。	群众满意度≥90%	
遂宁市河东新区锦秀村稻鱼共生项目	一年内完成项目实施方案建设内容。	资金使用无重大违规违纪。	群众满意度≥90%	
遂宁市河东新区锦秀村种植大棚维修项目（三期）	一年内完成项目实施方案建设内容。	资金使用无重大违规违纪。	群众满意度≥90%	
遂宁市河东新区芝溪谷乡风文明积分项目	一年内完成项目实施方案建设内容。	资金使用无重大违规违纪。	群众满意度≥90%	
遂宁市河东新区芝溪谷农村公路建设项目	一年内完成项目实施方案建设内容。	资金使用无重大违规违纪。	群众满意度≥90%	
遂宁市河东新区锦秀村产业路建设项目	一年内完成项目实施方案建设内容。	资金使用无重大违规违纪。	群众满意度≥90%	
遂宁市河东新区锦秀村 1、3 社道路建设项目	一年内完成项目实施方案建设内容。	资金使用无重大违规违纪。	群众满意度≥90%	

